

合同协议书

甲方：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管理委员会

乙方：西安卡农低调服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8月



八、违约责任

1. 按《民法典》中的相关条款执行；

2. 未按合同要求，乙方提供货物数量、质量不能满足甲方要求，乙方必须无条件更换，提高技术，完善质量，否则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。乙方逾期供货，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千分之五的违约金，逾期超过一月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，并对乙方的违约行为报监管机构进行相应的处罚。

九、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

1.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由甲、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十、合同生效

1. 本合同一式六份，甲方执五份，乙方执一份，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合同执行完毕后，自动失效。

十一、其他事项

1、合同未尽事宜，由甲、乙双方协商，作为合同补充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. 合同一经签订，不得擅自变更、中止或终止合同。

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。

十二、双方法人和代理人基本信息

甲方(公章)

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:

签订日期:

2025.8.13

乙方(公章):

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:

签订日期: 2025.8.13

